

交易所買賣基金的代理投票及企業參與政策



ETF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

1. 政策

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未來資產」或「本公司」）將代理投票和企業參與視為其所擁有權責任的一個組成部分。未來資產採納並實施本交易所買賣基金代理投票及企業參與政策（「政策」），以確保為交易所買賣基金（「ETF」）進行之代理投票和參與被投資公司的工作乃符合客戶的最佳利益。

[本政策適用於我們網頁所載的ETF名單。](#)

2. ETF代理監督委員會

本公司獲得的授予投票權均須遵照本政策進行投票。未來資產ETF代理監督委員會（「委員會」）負責監督公司的代理投票活動。委員會應對本政策的適當性進行至少每年一次的審查，以監察政策的設計是否合理，並確保代理投票乃符合公司客戶的最佳利益，亦符合監管要求及行業最佳實踐。委員會還應每年審查本公司採用的代理投票指引（「指引」），並決定是否需要進行任何修訂。該委員會由本公司行政總裁、營運總監及亞洲ETF主管組成。

3. 代理投票程序

為履行代理投票義務，未來資產保留了ETF託管人提供的代理投票相關服務，包括接觸ProxyEdge（旨在簡化投票流程的電子投票應用程式）。本公司ETF部門的投資組合經理負責透過ProxyEdge進行投票，而公司內部其他團隊（如基金營運團隊）則在營運執行、調整股票持倉以及保存記錄方面提供支持。對於指引明確規定之事項有關的代理投票，未來資產保有利用其內部力量以及第三方服務供應商所提供的服務進行自動代理投票的權利。

未來資產已聘請一名獨立的第三方代理顧問為其股票ETF提供研究和投票建議，從而進一步協助本公司履行投票代理的職責。有關第三方代理顧問提供的投票建議（「投票建議」）：根據指引，本公司可透過由第三方代理顧問開發及維護的研究平台獲取該投票建議。於聘請第三方代理顧問之前及其之後定期，本公司應確保該顧問獨立於未來資產，具有充分分析代理事宜的能力，並能以公正且符合本公司客戶最佳利益的方式履行其服務。未來資產還應審查第三方代理顧問的利益衝突政策及程序，以及實施該等政策及程序的成效。

託管人及第三方代理投票顧問須接受本公司的定期績效評估。本公司將至少每年對服務供應商在人員、科技及內部管控方面的能力進行評估。

本公司ETF部門的投資組合經理可全權酌情決定代理投票事宜。多數情況下，本公司將根據指引及投票建議決定投票。然而為符合客戶的最佳利益，投資組合經理或在若干情況下背離指引及投票建議。投資組合經理作出的任何決定都將記錄並保存於公司記錄中。如如認為棄權乃符合客戶的最佳利益，投資組合經理亦可選擇棄權。棄權理由亦將記錄並保存於公司記錄中。儘管未來資產的

政策是為所有代理進行投票，但本公司可能在某些情況下拒絕投票，如投票的經濟成本超過客戶的潛在利益。

委員會應每半年對代理投票活動進行審查，以確定投資組合經理是否遵照本政策進行投票。委員會還應審查投資組合經理就代理投票決定行使酌情權的情況，以及彼等選擇棄權或不投票的情況，並考慮投資組合經理提供的理由，以評估其是否符合客戶的最佳利益。任何文件發現任何重大錯誤或不一致之處應酌情向本公司董事會、內部相關團隊（如合規團隊）以及ETF持份者報告。

與股票投資相比，代理投票在固定收益投資領域是相對罕見的，未來資產並沒有聘請第三方代理顧問為其固定收益ETF提供投票建議。公司的固定收益ETF投資管理團隊負責進行研究，並根據指引確定投票決定。上述有關棄權的程序和委員會對投票活動的半年度審查同樣適用於固定收益ETF。

4. 代理投票指引

未來資產代理投票指引涵蓋大量常見的投票問題。在治理方面，本指引以責任、管理、獨立性及透明度四項核心原則為基礎，旨在堅持負責任的公司治理實踐，幫助本公司長期為股東創造價值以及減輕風險。本指引考量了每個市場及地區的相關法律、慣例及最佳實踐守則。

- **問責：**董事會應定期舉行董事會選舉，向股東提供充分的資訊以供彼等評估董事及董事會構成，並賦予股東罷免董事的能力，實現對股東負責。董事應回應投資者的意見，例如，管理層及股東提案投票結果以及其他股東通訊所表達的投資者意見。股東應在結構性條款上享有實質性權利，如批准或修改公司治理文件，以及就反收購進行表決。此外，股東的投票權應與其在本公司的經濟利益成正比——每股股份應有一票。通常，修改公司治理規定或批准交易需要通過簡單多數票。
- **管理：**公司的治理、社會及環境實踐應達到或超過其市場規制及一般實踐的標準，並考慮可能對公司長期價值創造造成重大影響的相關因素。發行人及投資者應認識到建設性參與既是權利也是責任。
- **獨立性：**董事會應保持高度獨立，以確保彼等有能力且有動力代表所有股東的利益有效監督管理層的業績及薪酬。董事會應包含一個實際獨立的領導職位以及高度獨立的委員會，專注於關鍵的治理問題，如審計、薪酬以及董事的選舉及評估。
- **透明度：**公司須提供充分及時的資訊，令股東能夠瞭解關鍵問題、在知情後作出投票決定，並就關乎股東於本公司長期利益的實質性事項與本公司進行有效溝通。

在可持續性發展方面，如如相關ESG股東提案能提升股東及持份者的長期



價值，同時令本公司的利益與社會整體利益相一致，則本指引建議通過該基於標準的ESG股東提案。本指引支持旨在提升企業公民優良形象的社會及環境提案，並特別關注尋求更高透明度及／或遵守國際公認標準及原則的決議。於投票表決有關社會及環境的股東提案時，應考慮以下因素：

- 提案本身是否構思妥當且合理；
- 採納該提案會否對本公司的短期或長期股價產生正面或負面影響；
- 受影響之銷售額、資產及收益所佔百分比；
- 本公司是否已經以適當的方式回應提案所載要求；
- 本公司的分析以及對股東的投票建議是否具有說服力；
- 其他公司應對該問題的措施；
- 是否存在與本公司環境或社會實踐相關的重大爭議、罰款、處罰或訴訟；及
- 實施該提案是否能夠實現提案所尋求的目標。

在氣候變化方面，本指引通常建議投票支持以下提案：

- 要求獲取本公司營運及投資面臨的有關氣候變化的財務、有形或監管風險的資訊，或有關本公司如何識別、衡量及管理此類風險的資訊；
- 呼籲減少溫室氣體排放的股東提案；
- 要求提供如何應對氣候變化相關監管及公眾壓力的報告，並披露協助本公司制定氣候變化有關政策的研究；及
- 要求報告／披露本公司營運及／或產品溫室氣體排放目標的股東提案。

5. 利益衝突

未來資產認識到，若干情況下，代理投票可能會產生利益衝突。所有利益衝突都將提交予委員會，委員會將負責決定如何根據具體情況處理將衝突事件作個別處理。所有衝突事件以及委員會應對各衝突事件的決定將記錄於公司記錄中。

6. 記錄保存及客戶報告

未來資產應以電子形式將投票記錄保存至少7年，並應要求提供代理投票記錄。本公司保留限制披露（如適用）的權利，例如，本公司可能僅在客戶投資ETF期間向該客戶披露有關ETF的投票記錄。

7. 企業參與

未來資產對其主動型ETF投資的公司進行企業互動參與，因主動型ETF對證券選擇和資產配置有完全的酌處權。企業互動參與包括定期會面、書信溝通和實地探訪進行。若內部ESG研究確定其為高風險公司，將會優先安排。

與被投資公司的會議一般是以保密方式進行，以提升股東價值。若未來資產對被投資公司的回應不滿，將啟動7個程序來升級處理。

1. 與該公司接觸 - 未來資產將嘗試協調與管理團隊的一對一會議，概述現有問題。如果雙方沒有達成協議，那麼該問題將升級到下一程序。

2. 再次接觸該公司 - 在第一次會面後，若未能達成解決方案，未來資產將嘗試與被投資公司再次會面，以解決任何未解決的問題。
3. 如果該公司仍未能滿足本公司的關注事項，未來資產將聯同其他少數股東、監管機構或其他團體合作，進行集體參與，也就是針對該公司的聯合代表。
4. 如果上述三個步驟對該公司的進展不大，將進一步升級。未來資產可能考慮在該公司隨後的年度股東大會（AGM）上投票反對董事或相關管理委員會的重新任命，將向該公司發送概述該問題的正式書面通訊。
5. 如果未來資產認為有必要，可以尋求法律手段，而非退出投資。
6. 若該公司未能改善或未能解決有關事項，未來資產可能會考慮對該公司頒佈全面禁令。
7. 如果上述程序均未能達成適當的解決方案，未來資產可考慮完全退出該公司的投資。

未來資產積極開展合作參與計劃，如氣候行動100+，目的是減少對化石燃料的依賴，並鼓勵公司降低其營運碳排放。未來資產將其氣候參與工作的重點放在對其融資排放貢獻最大的公司，以及一些在投資中面臨最高物理和過渡氣候風險的公司。未來資產鼓勵其被投資公司：

1. 識別與氣候有關的重大風險和機會，並制定計劃來解決這些問題。
2. 根據《巴黎協定》的目標，加強碳減排工作和目標設定；以及
3. 參照與氣候有關的財務披露任務組，發佈優質及具透明度的氣候披露信息。